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哈工智能”)于2024年3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继续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6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4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一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应当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能触及的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如下表所示:

具体情况	是否适用 (对可能触及的打勾)
经审计的净利润、净利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3亿元,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追溯重述后净利润、净利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因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而被暂停上市。	
未在定期报告披露超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了《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3.1条(三)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ST工智 公告编号:2025-027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内部控制被审计机构出具了否定意见。本事项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14(四)“公司最近一年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者鉴证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一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应当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能触及的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如下表所示:

具体情况	是否适用 (对可能触及的打勾)
经审计的净利润、净利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3亿元,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追溯重述后净利润、净利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因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而被暂停上市。	
未在定期报告披露超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了《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3.1条(三)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

31日尚未处置完毕。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无法确定哈工智能是否有必要对上述四家股权投资平台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投资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核算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是否存在尚未识别的重大关联资金往来。

2023年度,哈工智能高端装备制造(汽车焊装生产线)确认营业收入215,339.80万元,确认营业成本192,452.38万元,哈工智能公司采用时段法确认收入、结转成本、经查阅合同,约定在最终验收合格并且双方移交签字之前设备毁损、灭失风险由哈工智能公司承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有关规定,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判断此类业务应按时段法以终验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无法确认2023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存货、合同资产、应收账款等科目金额的正确性,也无法确认该事项对期初数据的影响金额。

基于上述原因,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涉及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无法表示意见的参股公司哈工成(岳阳)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等三家企业为待售资产,尚未交割;公司转让黑龙江龙江诚信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应收的9,800万元股权转让款,已收回6,410万元,尚有3,390万元未收回。

2024年针对2023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事项是否消除,需以年审会计师出具的相关意见为准。

2.2023年哈工智能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如下重大缺陷:

如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4)第01370014号)中“一、无法表示意见”所述,哈工智能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及收入确认政策方面存在重大缺陷,以上缺陷对财务报表存在重大且广泛的影响。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ST工智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上述重大缺陷尚未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

审计报告。

2024年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积极对内部控制进行了整改,2024年针对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是否消除或整改有效,需以年审会计师的审计意见为准。

3.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披露了《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10),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初步沟通,具体财务数据仍需进行审计后确定,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类型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2024年审计报告为准。如果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具体相关风险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公司拟于2025年4月28日披露《2024年度报告》。

4.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证监局出具的《江苏证监局关于对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乔徵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36号)、《江苏证监局关于对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2025)236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监管关注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三、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11日、2025年1月23日、2025年2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01 证券简称:信安世纪 公告编号:2025-002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度年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0,022.80	54,922.69	-8.92
营业利润	-3,398.47	95.85	-3,645.62
利润总额	-3,442.57	63.03	-5,56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46.92	1,122.27	-496.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17.92	94.70	-598.3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409	0.0360	-491.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4	1.95	下降5.2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1,225.74	158,554.73	-4.62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28,786.12	137,871.11	-6.59
股本	31,715.38	21,500.50	47.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4.09	6.41	-36.19

备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公司2024年实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除公司回购证券账户外的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股数发生变动。为保持基本每股收益可比性,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对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进行同步调整计算。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以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022.8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8.9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46.9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3

转债代码:118046 转债简称:诺泰转债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677.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1.98%。

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509,114.42万元,较年初增长43.52%;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66,427.33万元,较年初增长22.76%。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624,608,104.43	1,033,548,079.03	57.19
营业利润	457,129,978.95	189,665,794.91	141.02
利润总额	444,840,255.45	173,126,873.98	156.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720,418.47	162,936,105.25	145.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6,774,102.09	168,105,398.74	141.98
基本每股收益(元)	1.86	0.76	144.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8%	8.26%	增加7.3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091,144,532.97	3,547,245,952.44	43.52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664,273,279.71	2,170,268,338.07	22.76
股本	219,780,048.00	213,183,800.00	3.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2.12	10.18	19.06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度报告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如有尾数,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特此公告。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4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青岛海尔